# 2024年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优质8篇)

作者：心之花园 更新时间：2024-03-09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委*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浙江坚铭建筑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图纸或样品、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甲方责任

1、按计划分批次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产品。

2、向乙方提供加工产品款式、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3、甲方提供的加工毛坯必须符合质量要求并标示清晰。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4、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第三条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按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进行生产，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拖欠数量和品种。

3、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毛坯、图纸和资料及样品，不得将甲方的样品、技术资料、图纸等泄漏给第三方，更不得提供给甲方的同行业，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乙方必须加强质量保证能力，确保加工、运输过程的质量控制，保证所加工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交提货地点

每月八号为对帐日，乙方安排财务人员到甲方财务部进行对账，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列入应付款科目，每季度第一个月的15日付清上季度加工款。交提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验收标准

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如发现质量有异，甲方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15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处理。验收标准依据样品或甲方检验标准。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数量交货，每拖延一天，罚款500

元。

2、 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导致产品报废的，应赔偿甲方此批货款总价200%违约金。且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如检验、运输、补货费用、保险、仓储、装卸等直接损失应由乙方负担。

3、如合格率指标达不到约定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安排人员全检，或由甲方安排专人全检，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2、如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加工款，每推迟一天，罚款500元。

3、如乙方经常不能满足甲方质量要求和交期要求，除追究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4、如一方因故需要终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否则，甲方将未结算之加工款作为一方的违约金没收。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如因国家政策和政府规定的调整变化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亦自然终止，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第九条争议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交由瑞安市仲裁委员会裁决处理。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附件（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二**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和友好的协商，在平等互利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一事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_\_\_\_\_\_\_\_\_\_，加工数量、款式、规格、单价如下表格：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第三条原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乙方必须依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或由甲方提供原材料，并接受甲方检验。如乙方使用缺陷原材料或者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甲方产品质量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2.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刻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3.甲方中途需要变更加工要求的，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乙方。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供修改意见。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2.乙方对技术资料或图纸等，如果甲方要求保密的，应当严格遵守，未经甲方允许，不得留存技术资料或图纸等的`复制品。

3.甲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如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付款方式第七条验收标准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乙方所完成的工作。对于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如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甲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乙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八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第九条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中途变更加工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中途解除合同，应偿付乙方酬金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

3.无故拒绝接收加工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且乙方有权将加工物变卖。

二、乙方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加工品，甲方同意利用的，应按质论价，酌减价款。

2.交付加工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

3.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五偿付违约金。

4.中途解除合同，应偿付甲方酬金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除《民事诉讼法》关于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另有规定以外，以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为管辖法院。

第十一条协议期限

甲方授予乙方加工\_\_\_\_\_\_\_\_\_\_时效为\_\_\_\_\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如双方协议执行顺利，期满时乙方将享有优先续签权。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的执行中，对其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和增减，都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两方各执壹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并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甲方）受托方（乙方）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xx公司（盖章）：\_\_\_\_\_\_\_\_\_\_xx公司（盖章）：\_\_\_\_\_\_\_\_\_\_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三**

承揽方： (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利、 公平、公开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加工成品

名称：\_\_\_\_\_\_\_\_

颜色：\_\_\_\_\_\_\_\_

总件数：\_\_\_\_\_\_\_\_

单价：\_\_\_\_\_\_\_\_

备注：\_\_\_\_\_\_\_\_

第二条：原材料

由甲方提供。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挪做他用。

第三条 服装质量

加工成品质量按甲方提供的样衣或乙方按照甲方的生产工艺单制作的产前样执行，产前样仍需要修改的，以产前样和双方签字的修改意见作为验收的依据。样衣、生产工艺单作为合同的附件。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

1、甲方提供服装款式(样衣或图片) 、标志图案等图样的技术资料。

2、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发现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甲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答复，乙方有权停 止工作，并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3、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服装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 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甲方订单之外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留存服装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第五条 包装方式

内用\_\_\_\_\_\_\_\_\_\_\_\_\_\_，外用\_\_\_\_\_\_\_\_包装，包装材料由甲方提供。

第六条 服装交付

1、交货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七条 服装验收：甲方派跟单员到乙方工厂跟进产品工艺，生产进度。对甲方跟单员在 生产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及时改正。

第七条 定单完成后，甲方对货物进行全面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_\_\_\_\_。

2、认真核对货物的品名、款号、数量、唛头，准确无误后方可抽样。

3.验收方式：产品按 30%抽检，抽样标准为：随机。

4、验收标准：与样衣款式、做工一致 验收包括：商品的外观质量、规格、数量、包装、内在质量、标识等项目进行检验和检测。

5、根据货物实际情况，以验收标准为依据判定合格与否。

6、经首次检验不合格的加工成品，甲方在 2 天内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返修。

第八条 报酬结算

1、付款期限：甲方应于货物验收无误后、提货前付清合同约定的全部款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1)制作中途未经过双方同意，私自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3)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甲方超过领取期限20日不领取定作物的，乙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乙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

(4)无故中止合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无故拒绝接收订作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费用。

(6)甲方变更交付订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甲方应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2)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部分甲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3)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定作物，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为外发加工总费用的10%/天。 未经甲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甲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10%。

(6)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7)擅自调换甲方提供的原材料，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如甲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章)：\_\_\_\_\_\_\_\_\_\_\_\_

乙方(章)：\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四**

委托方：\_\_\_\_\_\_\_\_\_\_(以下甲方)

受委托方：\_\_\_\_\_\_\_\_(以下乙方)

合同签定地：\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互利互惠原则，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就甲方委托乙方印制《\_\_\_\_\_\_》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类别：\_\_\_\_\_\_\_\_\_\_\_\_页数：\_\_\_\_\_\_\_\_\_\_\_\_

(2)开本：\_\_\_\_\_\_\_\_\_\_\_\_尺寸：\_\_\_\_\_\_\_\_\_\_\_\_

(4)盒套：\_\_\_\_\_\_\_\_\_\_\_\_

(5)贴片：\_\_\_\_\_\_\_\_\_\_\_\_

(5)装订：\_\_\_\_\_\_\_\_\_\_\_\_

印制数量：\_\_\_\_\_\_册，单价：\_\_\_\_\_\_元/套，总计：\_\_\_\_\_\_元(大写：\_\_\_\_\_\_)

(备注：以上价格含打样、纸张、印刷、装订、包装费用以及运输到交货地的运输费用等。)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款的\_\_\_\_\_\_%即人民币元，余款元，在甲方验收合格后日内付清。

1.甲方提供设计完成的\_\_\_\_\_\_\_\_\_\_\_\_或光盘，制作由乙方完成。

2.甲方在样张上提出修改意见并签字，乙方必须按甲方意见修改。乙方擅自改动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对制版后的改动，属于印刷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属于换图、改字等临时变更的各种费用由甲方负担。

4.乙方应提前空运2本样书到甲方。确认后发大货，并随大货提供不少于\_\_\_\_\_\_%的调换余量。光盘和菲林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于结算前发回甲方。乙方未经允许不得擅自使用或转借使用甲方资料。

5.标准箱包装，包装箱要规范，要有一定强度，箱内六面加厚度\_\_\_\_\_\_cm塑料泡沫板，箱体要印上品名、数量、发行单位等。每配内包装袋(要求)，按每箱数量放入箱中。

1.纸张克数、产地，纸张白度、油墨牌号等要真实。

2.印刷色相要统一，准确，明度、清晰度、色饱和度等要达到设计标准。

3.工艺要精细，裱糊要平整、贴实、不变形、不起皱、不掉片、不错页、不缺页、不重页。

4.如出现印制质量，数量短少等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或退货，数量短少的，每少一本扣全货款的\_\_\_\_\_\_%，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其他经济损失的，应赔付甲方一切损失。

乙方无论采取何种运输工具必须于年月日前将货物运到，运费由乙方负担。迟到一日，扣除全货款的\_\_\_\_\_\_%，迟到5日以上\_\_\_\_\_\_%，10日以上\_\_\_\_\_\_%，作为甲方补偿，\_\_\_\_\_\_天以上，甲方有权拒收，乙方赔偿甲方一切损失。运输途中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验收标准、验收期限：按合同约定的标准验收，在交货后日内验收。

异议期限：甲方认为货物不符合合同的，应当在验收后内提出异议。

1.交由仲裁委员会裁决：

2.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修订，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日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五**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_\_\_\_\_\_\_\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

编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 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定作方赔偿。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 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 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 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六、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七、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村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 )项处理：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 年\_\_\_\_ 月\_\_\_\_ 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_\_\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编号：\_\_\_\_\_\_\_\_\_

定作方(甲方)：\_\_\_\_\_\_\_\_\_

承揽方(乙方)：\_\_\_\_\_\_\_\_\_

一、委托加工项目

1、委托加工产品：\_\_\_\_\_\_\_\_\_

2、数量：以甲方下单为准

3、单价：\_\_\_\_\_\_\_\_\_

4、交货期限：按乙方接单日起5-7天内交货。具体时间以订单为准。

二、委托加工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乙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乙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将原材料样品交由甲方检验，甲方要求乙方使用的原材料为\_\_\_\_\_\_\_\_\_。

2、甲方提供外包装、商标、吊牌、防伪标识。

三、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进行加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制作出样品，经甲方确认后封样，该样品由甲方保存。

2、技术标准按照《企业质量问题细则》(见附件)及国家标准。(如企业质量细则标准中有低于国家标准或者与国家标准不符的，按国家标准执行)。

四、乙方对质量负责的范围及期限

1、面料、辅料质量的确认;

2、颜色、尺码规格的确认;

3、绣制杉杉标徽工艺的确认;

4、缝纫手工艺的确认;

5、其他质量问题的确认;

6、乙方负责该批委托加工产品销售期内的质量问题;

7、乙方在合同期内对质量责任需支付保证金

8、甲方允许乙方制作误差率为千分之二。

五、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1、甲方提供服装款式、标志图案等图样的技术资料;

2、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服装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甲方订单之外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留存服装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六、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

甲方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严格按照样品验收(按合同约定之质量标准)，并派业务员跟单，其食宿由乙方负责。

七、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方式：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内、外包装及发运包装;

2、于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_\_\_\_\_交货。

3、运输方式为\_\_\_\_\_\_\_\_\_;运费由\_\_\_\_\_\_\_\_\_负担。

八、交付金额及销售期限

2、在销售期内无其他违反合同条款情形的支付余款的\_\_\_\_\_\_\_\_\_%;

3、销售期限：\_\_\_\_\_\_\_\_\_。

九、结算方式：

1、在乙方交货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由甲方。

2、甲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乙方结算。乙方银行帐户为：

银行户名：\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

十、违约责任：

2、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产品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重作、减少价款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每件产品必须加贴防伪标识，每少贴一件赔偿甲方\_\_\_\_\_\_\_\_\_元;

9、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途径与甲方客户直接联系，乙方若有此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加工合同，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法律责任。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其它事项

企业质量问题细则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_\_\_\_\_\_\_\_\_乙方(章)：\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单位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甲方： 中国\_\_\_\_\_\_\_\_公司，

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电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职务：\_\_\_\_\_\_\_\_国籍：\_\_\_\_\_\_\_\_

乙方：\_\_\_\_\_\_\_\_国\_\_\_\_\_\_\_\_公司，

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电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职务：\_\_\_\_\_\_\_\_国籍：\_\_\_\_\_\_\_\_

双方为开展来料加工业务，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加工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加工\_\_\_\_\_\_\_\_(产品)\_\_\_\_\_\_\_\_套所需的原材料，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原材料加工成产品后交付乙方。

第二条 交货

乙方在合同期间，每个月向甲方提供\_\_\_\_\_\_\_\_原材料，并负责运至\_\_\_\_\_\_\_\_车站(经港\_\_\_\_\_\_\_\_口)交付甲方;甲方在收到原材料后的\_\_\_\_\_\_\_\_个月内将加工后的成品\_\_\_\_\_\_\_\_套负责运至\_\_\_\_\_\_\_\_港口交付乙方。

第三条 来料数量与质量

乙方提供的原材料须含\_\_\_\_\_\_\_\_%的备损率;多供部分不计加工数量。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材料应符合本合同附件一(略)的规格标准。如乙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提供给甲方应交付的原材料，甲方除对无法履行本合同不负责外，还得向乙方索取停工待料的损失;乙方特此同意确认。

第四条 加工数量与质量

甲方如未能按时、按质、按量交付加工产品，在乙方提出后，甲方应赔偿乙方所受的损失。

第五条 加工费

甲方为乙方进行加工的加工费，在本合同订立时的\_\_\_\_\_\_\_\_年为每套币\_\_\_\_\_\_\_\_元;合同订立第二年起的加工费双方另议，但不得低于每套\_\_\_\_\_\_\_\_币\_\_\_\_\_\_\_\_元;该加工费是依据合同订立时中国国内和国外劳务费用而确定的，故在中国国内劳务费用水平有变化时，双方将另行议定。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乙方将不作价的原材料运交甲方;在甲方向乙方交付本合同产品前1个月，由乙方向甲方开立即期信用证，支付加工费。

第七条 运输与保险

乙方将原材料运交甲方的运费和保险费由乙方负责;甲方将本合同产品送交乙方的运费和保险费由甲方负责。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由于战争和严重的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引起的事故，致使一方不能履约时，该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对方，并与对方协商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由此而引起的损失，对方不得提出赔偿要求。

第九条 仲裁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未能协商解决，提请中国\_\_\_\_\_\_\_\_仲裁机构进行仲裁。仲裁适用法律为：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加入的国际公约、条约;

2.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在中国法律无明文规定时，适用国际通行的惯例。

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第十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自签字日起生效。有效期到本合同规定的\_\_\_\_\_\_\_\_套由甲方加工的成品交付乙方，并收到乙方含加工费在内的全部应付费用时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续订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以中、\_\_\_\_\_\_\_\_两国文字书就，两国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其他

1.甲方为交付乙方产品而耗用的包装、辅料、运输及保险等项开支，在加工费以外收取，但这些费用不超过每套合同产品的\_\_\_\_\_\_\_\_%。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遇特殊情况需要补充、变更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 甲方：\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盖章)

代表：\_\_\_\_\_\_\_\_ 代表：\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TAG\_h3]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六

（一）

甲方（委托方）： \_\_\_\_\_\_\_  乙方（受托方）： \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生产“xx”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负责委托生产产品的销售。

2、甲方负责

提供委托生产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文件，包括生产工艺、物料要求、中间产品质量控制、成品出厂质量标准、包装要求等。

4、甲方负责提供（除化验用试剂外）委托生产产品的所有原辅料、包材。

3、对生产的前三批，甲方应对乙方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指导。

4、甲方定期派专人对乙方的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定期对产品进行抽查检验。

5、生产过程中乙方需甲方协助时，甲方有协助的义务。

6、甲方承担最终产品的批准放行责任。负责对每批产品进行稳定性留样。

7、甲方按照双方协定的价格向乙方支付委托生产费用。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标淮，提供合格的产品，并负责生产过程及质量控制。

2、乙方负责产品取样及全程检验。

3、乙方应当按按照规定保存所有受托生产文件和记录，保存至产品有效期后一年。

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和质量文件，负保密的义务。

7、乙方应允许甲方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或质量审计，并予以协助。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受托产品委托第三方生产。

9、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计划及时安排生产，按时供给甲方产品。

1、每次加工量×××××××

2、加工费用：

产品名称

规格

加工费

成品率（%）

××××

××元/片（含税）

××

3、根据实际产成品数量次月结算上一个月的加工费用，乙方开据正式发票。

在本协议规定的相应履行期限内，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损失，甲方应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规定提货结算时间自乙方通知日起不超过15天。乙方给甲方提供货物30天之内，甲方应结清所有加工费。

2、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3、加工过程中发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签字之日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即失效。

5、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的适用法律。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_\_年\_\_月\_\_日

（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颜色 码数s m l xl

总件数

单价

备注

原材料由甲方提供。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 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挪做他用。 第三条 服装质量 加工成品质量按甲方提供的样衣或乙方按照甲方的生产工艺单制作的产前样执行， 产前 样仍需要修改的，以产前样和双方签字的修改意见作为验收的依据。样衣、生产工艺单作为 合同的附件。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 1、甲方提供服装款式（样衣或图片） 、标志图案等图样的技术资料。 2、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发现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甲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答复，乙方有权停 止工作，并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3、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服装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 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甲方订单之外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留存服装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第五条 包装方式 内用\_\_\_\_\_\_\_\_\_\_\_\_\_\_，外用\_\_\_\_\_\_\_\_包装，包装材料由甲方提供。 第六条 服装交付 1、交货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七条 服装验收：甲方派跟单员到乙方工厂跟进产品工艺，生产进度。对甲方跟单员在 生产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及时改正。定单完成后，甲方对货物进行全面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_\_\_\_\_。 2、认真核对货物的品名、款号、数量、唛头，准确无误后方可抽样。

第二条

3、验收方式：产品按30%抽检，抽样标准为：随机。

4、验收标准：与样衣款式、做工一致

验收包括：商品的外观质量、规格、数量、包装、内在质量、标识等项目进行检验和检测。根据货物实际情况，以验收标准为依据判定合格与否。

6、经首次检验不合格的加工成品，甲方在2天内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返修。

7、对于乙方返修后的加工成品由甲方依照上面的验收标准再次检验，对于再次检验，不合格的加工成品交由甲方处理，并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加工费用中扣除不合格产品的成本价格。

第八条 报酬结算

1、付款期限：甲方应于货物验收无误后、提货前付清合同约定的全部款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1）制作中途未经过双方同意，私自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3）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甲方超过领取期限20日不领取定作物的，乙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乙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

（4）无故中止合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无故拒绝接收订作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费用。

（6）甲方变更交付订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甲方应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2）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部分甲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3）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定作物，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为外发加工总费用的10%/天。 未经甲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甲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10%。

（6）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7）擅自调换甲方提供的原材料，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如甲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于\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上海xx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钢材加工等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将根据生产或贸易需要，委托乙方加工卷板，该卷板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开具加工通知单，甲方确认，除此乙方不得擅自挪用、调拨和加工所有权属甲方的货物。

3、乙方根据事先约定的提货时间，加工好指定钢材，保证甲方准时提货。如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提前提货，应提前8小时与乙方协商，甲方将尽量满足乙方需求。

4、甲方同意乙方按照“附件一《加工单价表》”的内容收取加工费用。如遇市场行情变化乙方需要调整收费标准，双方可以协商。

5、协议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乙方不能履行协议，应立即将情况以最快方式通知对方。按照不可抗力因素对履行协议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协议。

但因战争、地震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则双方均免于责任。

6、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7、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8、本协议有效期从签订之日起到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上海xx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签约地：

年 月 日诉讼委托代理合同项目处置委托管理合同农业水利服务事项委托协议书

-->[\_TAG\_h3]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七

法定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国\_\_\_\_\_\_\_\_\_公司

法定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

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通过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贸易内容

(一)乙方同意按甲方在合同中提出的严格标准和规格，用甲方提供的原料生产甲方指定的产品。

(二)加工成品名称和数量

1.成品名称：\_\_\_\_\_\_\_\_\_。

2.成品数量：\_\_\_\_\_\_\_\_\_。

第二条加工成品规格

根据乙方提供的设计原型，图纸与产品样品，甲乙双方共同制定规范，以满足生产的需要，这种规范要符合加工成品的质量和性能标准。此规范一经双方确定，任何变动只有依双方书面协议修改。

第三条原材料供应

(一)本协议期间，最迟在每个公历季度前\_\_\_\_\_\_\_\_\_月，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该季度甲方定货所需的生产原材料和消耗材料。

(二)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原材料后，应按甲方指定的检查方法立即对原材料进行检查，并将其结果在检查完毕后\_\_\_\_\_\_\_\_\_天内向甲方报告。不符合甲方规格要求的原材料不能用来生产指定产品。

第四条加工费

(一)加工单价

1.\_\_\_\_\_\_\_\_\_型\_\_\_\_\_\_\_\_\_美元/个

2.\_\_\_\_\_\_\_\_\_

(二)生产指定产品的加工费应该按上述价格执行并在第一个\_\_\_\_\_\_\_\_\_年期内不变。在此\_\_\_\_\_\_\_\_\_年期后，乙方可在不少于\_\_\_\_\_\_\_\_\_是给甲方以书面通知，以求改变加工费。如果甲方接到改变加工费的通知后\_\_\_\_\_\_\_\_\_月内不作改变，此协议可以终止。

第五条支付条款

关于加工费的支付、甲方至少应在每次完工的货物装船\_\_\_\_\_\_\_\_\_天以前，由经乙方认可的银行开立以乙方为受益人，金额足以支付装船货物的保兑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乙方的商业发票、全套提单、装箱单和商检证明议付。

第六条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

(一)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组装加工成品所需的图纸，说明书及成品测试、检查标准等。

(二)甲方同意对乙方在加工装配技术方面的质疑予以适当解答。

(三)在合同有效期内，根据乙方请求，乙方同意派遣其工程技术人员到乙方工厂进行与加工装配有关的技术指导。甲方派遣工程技术人员的所有旅行费用和生活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四)在合同有效期内，根据乙方请求，甲方同意乙方人员到甲方工厂接受有关加工装配的技术培训。但乙方每次派遣人数不得超过\_\_\_\_\_\_\_\_\_人，停留时间不得超过\_\_\_\_\_\_\_\_\_天。乙方派遣人员的所有旅行费用和生活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质量控制和检测

(一)生产的成品应由甲方指定的代理人或检验人进行检验，证明产品与甲方指定的质量标准和规范一致。

(二)如果出现产品不符合甲方标准的情况，甲方可拒绝收货。但，甲方可根据甲乙双方视每次具体情况的折扣议价予以接受。

(三)乙方为甲方生产的产品至少应与目前第三者销售的类似产品质量相同。合同期间所有影响产品质量、规格的改变应在这种改变运用于产品之前\_\_\_\_\_\_\_\_\_天通知甲方。甲方为充分服务市场的目的，可随时建议改变或改进产品，乙方应真诚地考虑采纳这些改变或改进的意见。

第八条包装与标记

产品要严格按照甲方的指示和出口货物商品常规进行合适包装。包装要严格按甲方指示注明标记。甲方应至少在货物完工交运前\_\_\_\_\_\_\_\_\_天给乙方标记指示。在和条件下，乙方应在装船期前\_\_\_\_\_\_\_\_\_天内将船只、船籍、船龄用电传/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在未得甲方确认时，装运不得进行。甲方应在\_\_\_\_\_\_\_\_\_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否则即认为船只得到认可。

第九条装运及交货

在和条件下，乙方应在装船期前\_\_\_\_\_\_\_\_\_天内将船名、船籍、船龄用电传/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在未得到甲方通知时，装运不得进行。甲方应在\_\_\_\_\_\_\_\_\_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否则即认为船只得到认可。在条件下，由甲方负责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洽定舱位。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船期前\_\_\_\_\_\_\_\_\_日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金额、箱数、总重量、总体积及货物在装运港备妥待运的日期以电传/传真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在装船期前\_\_\_\_\_\_\_\_\_日通知乙方船号、预计装船日期、合同号，以便乙方安排装运。如果有必要改变装运船只达日期，甲方或其运输代理应及时通知乙方。如船只不能在甲方通知的船期后\_\_\_\_\_\_\_\_\_日内到达装运港，甲方应承担从第\_\_\_\_\_\_\_\_\_之日起发生的货物仓储保管费用。船只到达预定装运港时，乙方如未按时将要装载的货物如约备足，则应承担空舱费或滞期费。在、和条件下，乙方在货物装船完毕后立即以电传/传真方式向甲方发出装船通知。装船通知应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量、包装尺码、发票金额、提单号码、启航日期。

第十条料件耗用

在加工装配过程中的料件耗用率为\_\_\_\_\_\_\_\_\_%。料件耗用率低于\_\_\_\_\_\_\_\_\_%，甲方将免费补充提供已耗用的料件。如料件耗用率超过\_\_\_\_\_\_\_\_\_%，乙方将承担补充耗用料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十一条所有权和风险转移

甲方交给乙方的原材料和用此生产的产品所有权、原材料或产品丢失的或损坏的风险，全部归甲方。不过，从乙方收到运来的材料起至交付产品给甲方时止，乙方经甲方同意，用甲方的费用，在保险公司就货物的各种损坏、毁灭和丢失购买的全值保险，甲方应为此保险的收益人。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对由于下列原因而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履行全部或部分合同义务的，不负责任：水灾、火灾、地震、干旱、战争或其他任何双方在签约时不能预料、无法控制且不能避免和克服的事件。但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地将所发生的事件通知对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15天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之影响超过122天，双方应协商合同继续履行或终止履行的事宜。

第十三条仲裁

对于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争议，则应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北京)，依据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应由败诉一方承担，但仲裁委员会另有裁定的除外。

第十四条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_年。

第十五条合同修改对本合同的修改，必须对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才能成立。

第十六条文字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_\_\_\_文写成，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本为准。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委托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八**

定作方：\_\_\_\_\_\_\_\_\_

承揽方：\_\_\_\_\_\_\_\_\_

一、委托加工项目

1、委托加工产品：\_\_\_\_\_\_\_\_\_

2、数量：以甲方下单为准

3、单价：\_\_\_\_\_\_\_\_\_

4、交货期限：按乙方接单日起5-7天内交货。具体时间以订单为准。

二、委托加工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乙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乙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将原材料样品交由甲方检验，甲方要求乙方使用的原材料为\_\_\_\_\_\_\_\_\_。

2、甲方提供外包装、商标、吊牌、防伪标识。

三、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进行加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制作出样品，经甲方确认后封样，该样品由甲方保存。

2、技术标准按照《企业质量问题细则》及国家标准。。

四、乙方对质量负责的范围及期限

1、面料、辅料质量的确认;

2、颜色、尺码规格的确认;

3、绣制杉杉标徽工艺的确认;

4、缝纫手工艺的确认;

5、其他质量问题的确认;

6、乙方负责该批委托加工产品销售期内的质量问题;

7、乙方在合同期内对质量责任需支付保证金

8、甲方允许乙方制作误差率为千分之二。

五、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1、甲方提供服装款式、标志图案等图样的技术资料;

2、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服装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甲方订单之外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留存服装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六、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

甲方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严格按照样品验收，并派业务员跟单，其食宿由乙方负责。

七、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方式：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内、外包装及发运包装;

2、于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_\_\_\_\_交货。

3、运输方式为\_\_\_\_\_\_\_\_\_;运费由\_\_\_\_\_\_\_\_\_负担。

八、交付金额及销售期限

2、在销售期内无其他违反合同条款情形的支付余款的\_\_\_\_\_\_\_\_\_%;

3、销售期限：\_\_\_\_\_\_\_\_\_。

九、结算方式：

1、在乙方交货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由甲方。

2、甲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乙方结算。乙方银行账户为：

银行户名：\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

十、违约责任：

2、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产品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重作、减少价款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每件产品必须加贴防伪标识，每少贴一件赔偿甲方\_\_\_\_\_\_\_\_\_元;

9、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途径与甲方客户直接联系，乙方若有此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加工合同，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法律责任。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其它事项

企业质量问题细则为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单位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